

上接第四版

针对“培养制度不健全,培养模式尚未系统化,人才培养方式单一,不利于公司探索市场转型”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制定公司《人才培养工作方案》,完善人才培养工作机制,从机制上调动干部职工的主动性和创造性;二是安排5名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的优秀员工到子公司任高管职务,为他们搭建成长平台,为公司培养和储备高素质人才;三是鼓励和组织员工参加各种培训和资格资质考试,不断提高员工业务技能。目前,公司有6名员工获得了国家基金从业资格,1名获得了银行和证券从业资格,1名通过了国家司法考试。

三、全面从严治党方面

(一)关于“落实主体责任有差

距”的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履行主体责任不够全面,齐抓共管工作格局有短板、‘一岗双责’落实不力”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制定了《公司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管理措施》,从制度上进一步规范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二是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履行“一岗双责”,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与公司经营管理、安全生产等工作紧密结合,做到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三是召开2020年廉政提醒谈话会议,公司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分管领导与部门经理、部门经理与员工分别开展了廉政提醒谈话。要求公司员工,不断强化自身修养,筑牢拒腐防

变的思想防线,严守各项纪律,习惯在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和生活。

2.针对“党风廉政建设的宣传、教育方式方法单一”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制作廉政宣传册、宣传牌和荣誉墙,以党纪法规知识、廉洁警句格言、模范人物事迹为主要内容,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廉政文化,营造浓厚文化氛围;二是组织观看《国家监察》《微信陷阱》和《政治掮客苏洪波》等警示教育片,增强职工法纪意识和廉洁从业意识。

3.针对“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审核把关不严”问题的整改情况。传达学习《中共大理州委组织部关于认真做好2020年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通知》

等文件精神,对未如实报告个人事项的2名中层管理干部进行提醒谈话。

(二)关于“监督责任有缺失”的整改进展情况

针对“监事会履职不到位,监督作用发挥不明显”问题的整改情况。公司依法对监事会成员进行了调整充实,从2020年1月起,监事会主席列席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充分发挥监事会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监督作用。

(三)关于“执行财经纪律不严格”的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没有执行公务卡使用制度,现金支付过于频繁”问题的整改情况。公司及时开通基本账户的网银支付功能,自2019年12月起,公司所有报销一律通过网银

转账完成,进一步严肃公司现金管理制度。

2.针对“账务报销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召开职工大会,组织学习《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大理州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公司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及费用报销附件规范指引等相关规定;二是制定出台《公司办公物资管理办法》,细化了办公物资采购申请、审批、执行、验收、管理、领用等相关流程,进一步规范了采购行为;三是制定出台《公司会议管理制度》,规范会议审批流程及费用报销手续。

3.针对“审批审核程序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严把财务票据审核关,坚决杜绝类似情况

的发生;二是建立领导班子成员AB角工作制度,完善审核审批机制,保证工作连续性。

(四)关于“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到位”的整改进展情况

针对“公务接待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大理州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和《公司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严格按照规定流程和标准审核审批,做到无公函不接待,先审批后接待;二是接待费用报销实行分级审核,严格把关,层层落实监督责任。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13529652633

电子邮箱:dlzxcztzhb@163.com

中共大理州教育体育局党组关于脱贫攻坚专项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州委统一部署,2019年11月16日至12月22日,州委第六巡察组对州教育体育局党组开展了脱贫攻坚专项巡察。2020年3月16日,州委第六巡察组向州教育体育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落实脱贫攻坚决策部署方面

(一)关于“政治站位不高,对脱贫攻坚工作不够重视”的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对脱贫攻坚工作重视不够”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持之以恒,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脱贫攻坚作为重要学习内容,通过党组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职工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时的重要讲话和脱贫攻坚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重要讲话,州委书记陈坚在全州脱贫攻坚整改工作部署会议上的讲话以及全省控辍保学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对标落实州委第六巡察组提出的各项整改要求,切实把全体党员干部思想统一到上级的脱贫攻坚决策部署上来,坚决整改,切实整改。二是提高认识,充分认识脱贫攻坚工作的严肃性、任务的艰巨性、形势的严峻性。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固树立抓扶贫就是抓教育、抓教育就是抓社会建设、抓扶贫就是抓民生改善的理念,围绕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增强坚决打赢教育脱贫攻坚战的思想自觉,引导党员干部始终把群众放在心上,主动发现和解决问题。

2.针对“领导班子对脱贫攻坚工作认识不深”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召开了2019年脱贫攻坚专项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分别就脱贫攻坚工作进行了对照检查。二是印发《大理州教育体育局系统推进2020年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的实施方案》,深化“顶在前面、干在难处”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专项行动,全面发起抓党建促脱贫攻坚“总攻战”,激励各级党组织和

广大党员干部在定点扶贫和教育行业扶贫中迎难而上、勇担重任,与群众打成一片、干在一起,坚决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并将此项工作列入《大理州教育体育局党组2020年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项目清单》。

3.针对“党工委(党组)统筹协调不够”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学习指导,通过组织职工学习,对州教体局的职能职责及各科室的工作职责进行学习,扎实做好漾濞县瓦厂乡黑马村、永平县博南镇青羊厂村的“挂包帮”工作。全局干部职工深入挂包户,加大扶贫政策的宣传力度,了解群众所需所盼,积极想办法帮助群众脱贫致富奔小康,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清扫保洁等工作,切实做到“户户清”“家家净”“村村优”“人人笑”。二是持续深入开展“自强、诚信、感恩”主题实践活动,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最大限度把群众宣传起来、组织起来、凝聚起来,做到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

(二)关于“统筹指导有差距,脱贫攻坚工作不聚焦”的整改进展情况

4.针对“抓下属8所学校脱贫攻坚工作有差距”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大理州教育体育局党组从2020年开始将脱贫攻坚工作纳入直属各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报告内容。二是进一步加强对直属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报告的审核,对未将定点帮扶情况和教育扶贫相关情况写入述职报告的及时进行提醒,同时要求如实写入述职报告。

5.针对“下属学校结对帮扶工作开展不聚焦”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召集下属学校对相关问题进行了通报,督促相关问题的整改,指导下属学校按要求、多形式做好结对帮扶工作,制定帮扶计划、签订帮扶协议、落实帮扶措施、做好工作总结、完善结对帮扶台账档案。二是指导下属学校做好结对帮扶跟踪问效工作,有针对性督促结对帮扶工作措施不细、落实有差距的学校加强工作力度,杜绝流于形式、没有实际效果的帮扶活动。

二、落实脱贫攻坚主体责任方面

(一)关于“履行主体责任有差距”的整改进展情况

6.针对“学前阶段差距较大”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进一步督促各县市落实主体责任,积极筹措配套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二是要求各县市倒排工期,倒逼进度,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目前,全州已建成一级幼儿园40所,覆盖12县市,实现了“一县一示范”目标。全州“一乡一公办”建设项目实现资金全覆盖,2020年9月可全部实现招生,完成“一乡一公办”目标。需实施新建或班改幼的126个“一村一幼”项目中,已有30个被列入2020建设项目。

7.针对“义务教育阶段‘消除大班额’工作乏力”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优化学校布局,科学制定规划,消除因布局不合理导致的大班额。二是统筹整合办学资金,扩大办学资源,切实解决因办学条件不足导致的大班额。三是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优化师资结构,解决因教师不足导致的大班额。四是加快推进学区制改革,促进校际均衡发展,消除因择校产生的大班额。五是规范招生行为,严禁新增大班额,防止人为造成的大班额。

8.针对“职业教育发展滞后”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提前启动招生动员工作。印发《2020年服务保障初中毕业生升学工作方案》,加大宣传力度,动员每一名考生继续升入高一一级学校就读。二是加大东西协作兜底招生宣传和工作力度。按照《关于做好中等职业教育困难家庭学生全覆盖的通知》要求,对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的学生,逐一建立《大理州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初中毕业生去向统计表》,精准掌握去向,确保实现中等职业教育困难家庭学生全覆盖,并优先通过东西协作兜底招生推荐到江苏学校就读、就业。三是加大投入改善办学条件。对照国家中等职业学校办学基本标准,更新完善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库。

(二)关于“‘挂包帮’工作开展有差距”的整改进展情况

9.针对“‘挂包帮’工作开展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组织全局干部职工深入到“挂包帮”村户,对照户出列标准,访谈挂钩贫困

户,详细了解帮扶对象近期家庭基本情况,产业发展、转移就业等持续增收情况,“两不愁三保障”情况,在生产发展和农产品销售方面给予帮扶。加强感恩教育、扶志扶智教育、爱国卫生教育,激发内生动力,提高群众自我脱贫能力、发展能力。2019年,我局挂包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无返贫致贫户,全面实现贫困人口清零,整体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目标任务。

三、落实监督和监管责任方面

(一)关于“部门履行监管责任不到位”的整改进展情况

10.针对“各县市地方教育附加费用于职业教育的比例不达标”问题的整改情况。加强对各县市教育附加费支出的监督管理,督促各县市人民政府根据地方教育附加费用于职业教育的比例不低于30%的规定,在教育经费投入中将教育附加费用于职业教育的比例不断提高,最终达到30%。

11.针对“对下属学校的脱贫攻坚工作督促不够”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加大对下属学校脱贫攻坚工作的督促,严格按照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安排部署,做好“挂包帮”“转走访”工作。要求下属学校将“挂包帮”工作纳入学校对干部的考核,做到年初有计划、年终有总结。二是加大学生资助工作监督、检查力度,推进学生资助工作公开透明,接受群众和师生监督,确保学生资助政策落实到位。

12.针对“‘爱心圆梦’助学资金管理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按照捐赠资金的管理要求,及时将捐赠资金全额缴入国库。二是按有关规定审批使用,加大公示力度,接受社会监督,规范学生资助资金管理。

(二)关于“履行监管责任不到位”的整改进展情况

13.针对“全州职业教育学校监督管理不到位,风险较大”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及时召开全州职业院校学生资助三年专项治理工作会议,并以此为契机开展中等职业教育办学行为全面自查自纠和州级复查。二是开展发现问题“回头看”,2020年4月,驻州教育体育局纪检监察组、州教体局分管领导带领相关科室,深入相关县市约谈县市教体局和学校领导班子,开展警示教育。三是印发《关于开展2020年中等职业学校违规办学

行为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通过自检自查与实地抽查相结合的方式,重点检查各校学籍管理、联合办学、校企合作、学生实习、学生资助、财务管理、招生资质等工作不规范,领导、组织、推进工作不力,工作作风不严不实等问题,进一步规范职业学校办学行为。

四、落实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方面

(一)关于“对省教育厅关于脱贫攻坚专项巡视指出突出问题及共性问题的整改不彻底”的整改进展情况

14.针对“对‘组织学习贯彻不够及时深入’方面明确的问题没有引起重视”问题的整改情况。统一思想,提高政治站位抓整改。局领导、各科室负责人把思想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重要论述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上来,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守“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切实担负起“发展教育脱贫一批”“义务教育有保障”和教育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的主体责任,坚持问题导向,聚焦薄弱环节,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扎实做好问题自查和整改工作,将脱贫攻坚工作相关领导讲话和文件精神学习贯彻职工学习始终。

(二)关于“‘控辍保学’整改工作仍需加强”的整改进展情况

15.针对“反复辍学情况仍然突出”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全面筛查反复辍学学生情况,详细了解学生辍学原因、家庭状况、思想动态和问题困难,根据情况制定劝返学生保学措施。二是根据学生具体情况,结合学生和家长的意愿,有针对性实施多样化的分类安置办法,采取普职融合、集中教育、单独教学、随班就读等多种方式,科学精准安置劝返学生。三是有针对性制定劝返学生低目标、分层次的教学任务,加大学校教师对劝返学生的人文关怀,不回避不歧视劝返学生。目前,对还没有返校的学生,各县市已分类造册,列出清单,责任到人,加强联系,正在做好返校工作。

16.针对“因厌学辍学情况突出”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提高学校管理水平,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深化课堂改革,化解学生厌学情绪。二是学校有针对性地制定

劝返学生低目标、分层次的教学任务。三是深入开展师德师风教育活动,促进广大教师爱岗敬业、爱生如子,让广大学生感受到政府、社会、学校的温暖,消除辍学孩子在经济和心理上的困扰,有效化解学生辍学危机。四是采取普职融合、集中教育、单独教学、随班就读等多种方式,科学精准安置劝返学生,让劝返复学学生能够留得住、学得好的,依法接受九年义务教育。

17.针对“对家长的宣传教育仍需进一步提高,依法控辍‘四步法’(宣传教育、责令改正、行政处罚、强制执行)工作还需强化”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广泛宣传义务教育法律法规,提高监护人依法送子女入学的法律意识。二是落细落实责任,全面澄清辍学基数。三是加强统计月报工作,实施跟踪监督。及时下发《关于做好依法控辍“四个步骤”实施情况统计月报工作的通知》,要求12县市每月按时上报本月实施情况,以便汇总分析。四是大力推进落实“四步法”,确保依法控辍取得实效。2020年4月,州教育体育局再次下发《关于全面推进落实依法控辍“四步法”的通知》,对辍学学生按照控辍保学“四步法”工作措施启动劝返程序。对通过宣传教育、责令整改、行政处罚仍不送适龄儿童入学的家长及监护人,依法申请强制执行或提起诉讼,做到“应诉尽诉”,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受教育权利。

(三)关于“对审计反馈问题没有整改到位”的整改进展情况

18.针对“现金使用不规范,往来款项长期挂账问题突出”问题的整改情况。一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控制现金支出。根据《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的相关规定,制定并印发《大理州教育体育局严格控制现金支出整改方案》。二是2020年3月,经局领导班子会议研究决定,州教育体育局分别向欠款单位下发了还款通知并追回部分资金,对长期挂账的部分勤工俭学贷款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请求作账务核销处理。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872-2362386

电子邮箱:dlzjyfbp126@.com

公益广告

保护洱海 从我做起